

1. 竞标函及竞标函附录（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一）竞标函

致：玉林市玉州区南江第一初级中学

1、根据你方项目编号为YLZC2025-C2-020140-HHZX的玉林市玉州区南江第一初级中学食堂改造工程工程采购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量清单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意以工程总造价人民币（大写）柒拾伍万玖仟玖佰零贰元壹角整（¥759902.10元）；并按上述图纸、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量清单（如有时）的条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一切质量缺陷保修责任。我方保证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等级。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3、我方承认竞标函附录是我方竞标函的组成部分。

4、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合同书中规定的工期开工通知之日起30天内完工并通过验收日历天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

5、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按照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作为履约担保。

6、我方同意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采购文件的供应商须知规定的竞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成交，我方将受此约束。

7、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公章（CA 签章）]：广西华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新民路143号福临门花园1幢1017房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个人CA 签章）：_____

邮政编码：537000 电话：18172583443 传真：___/___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银行玉林市玉东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617180424627

开户银行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玉东大道7号领东国际3栋1层108号、4栋1层109-110号商铺

开户银行电话：0775-2095612

日期：2025年9月24日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广西华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及分标：玉林市玉州区南江第一初级中学食堂改造工程（YLZC2025-C2-020140-HHZX）

供应商名称	报价(总价, 元)	备注
广西华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59902.1	无